



电力需求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解读

韩宝庆



学习方法很重要！


- 学习法律基本概念
- 了解立法说明
- 把握法律精神
- 观察法律结构
- 注意不同法律间关系



2015-4-19 2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DSM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

- 合同法
- 电力法
- 节约能源法
- 可再生能源法
- 清洁生产促进法
- 循环经济促进法
-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 能效标识管理办法
-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
-

2015-4-19 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几个重要法律概念

- 法律渊源
- 法律体系
- 法律与政策




2015-4-19 4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总则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 第五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 第六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 第七章 违约责任 • 第八章 其他规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则 • 第九章 买卖合同 • 第十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 第十一章 赠与合同 • 第十二章 借款合同 • 第十三章 租赁合同 • 第十四章 融资租赁合同 • 第十五章 承揽合同 • 第十六章 建设工程合同 • 第十七章 运输合同 • 第十八章 技术合同 • 第十九章 保管合同 • 第二十章 仓储合同 • 第二十一章 委托合同 • 第二十二章 行纪合同 • 第二十三章 居间合同 • 附则
--	--


能源管理合同算什么合同？

2015-4-19 5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合同法》要点

- 什么是合同？
- 合同法基本原则》
- 合同订立
- 违约责任

- 要约与承诺
- 合同条款
- 合同效力

2015-4-19 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合同法基本原则

- 平等原则
- 自愿原则
- 公平原则
- 诚信原则
- 合法原则



能源管理合同可否归入以下合同？

- 融资租赁合同
- 委托合同
- 技术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案例 合同能源管理遭遇“纠纷战”

2010年10月12日，沧州中铁公司与浙江科维公司签订了《节能服务技改合同》，中铁公司委托科维公司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对中铁公司轧钢厂进行节能技改，并以4周年为期限，科维公司享有节电费收益70%的分成比例。2011年2月17日，项目进行了验收，并签署了节能技改工程验收单，双方同意自验收后按合同约定开始计费及结算。但是还不到1年半，到2012年6月中铁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后，就不再支付相应款项。在庭审时，中铁公司当庭提出，他们停止支付款项，是因为“对设备的节能效果重新进行了核实验，发现效果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电力建设
- 第三章 电力生产与电网管理
- 第四章 电力供应与使用
- 第五章 电价与电费
- 第六章 农村电力建设和农业用电
- 第七章 电力设施保护
- 第八章 监督检查
- 第九章 法律责任
- 第十章 附则



《电力法》地位

能源法

- 电力法 (96→09)
- 煤炭法 (96→11→13)
- 节约能源法 (97→07)
- 可再生能源法 (05→09)
- 石油天然气法
- 原子能法

- 电网调度管理条例 (93)
-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96)
-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98)
- 电力监管条例 (05)
- 发改委关于印发电价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 (05)
- 上网电价管理暂行办法 (05)
- 输配电价管理暂行办法 (05)
- 销售电价管理暂行办法 (05)
- 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 (05)
- 供电监管办法 (09)
-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修订)(09)
- 输配电成本监管暂行办法 (11)
- 电力安全条例 (11)

2010 年世界GDP 前十位的国家中除了中国外，都有综合性能源法

- 1. 美国——多部综合性能源法 (1970 年以来)
- 2. 中国——缺位 **世界最大的能源生产国和消费国**
- 3. 日本——《能源政策基本法》(2002 年)
- 4. 德国——《能源产业法》(2009 年)
- 5. 法国——《能源政策法》(2005 年)
- 6. 英国——《2010 能源法》
- 7. 意大利——《能源法案》(2011 年)
- 8. 巴西——《巴西能源法》(2002 年)
- 8. 加拿大——《能源供应应急法》(1985)
- 10. 俄罗斯——《能源法》(2008 年)

《能源法》与《电力法》的关系

- 能源法：能源领域的**基础法**
- 电力法：能源领域的**单行法**

战略规划、结构调整、国际合作、能源监管、能源储备、能源应急、农村能源等

《能源法》要突出解决能源领域的综合性问题，解决单行法律解决不了的问题，并成为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行为规则的主要根据来源。

《电力法》的制定和修改应当遵循《能源法》的基本精神和基本规定，如出现冲突，《能源法》应当作为一个基础性的依据。

2015-4-19
1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源法律体系存在问题

- 总体上，缺乏法律规范的支撑和保障

1. 法律缺失 — 调整能源结构，实现多元清洁发展，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方式变革，水电、核电、天然气的开发以及高碳能源低碳利用
2. 红头文件 — 潜在的清洁能源领域，比如煤层气以及页岩气等非常规天然气的开发利用，还有诸如分布式能源系统、国家综合能源基地建设、石油储备、农村能源、智能电网、碳排放交易，以及能源领域市场化改革与监管

2015-4-19
14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源系统腐败案 集中曝光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案例 “魏桥模式” 引冲突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魏桥镇的魏桥集团（一家民营发电企业）向周边居民供电价格低于国家电网价格三分之一，国家发改委认为其违反了《电力法》，由此引起了社会的强烈质疑。

2015-4-19
1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电力法》存在的问题

- 法律本位问题不甚明确
- 与现阶段市场经济发展不相适应（缺少有关电力交易规则、电价形成机制、电力市场建设的规定）
- 未反映新兴事物（可再生能源并网、智能电网建设、分布式电源和智能微网）
- 电力行业节能减排无具体规定
- 法律冲突

2015-4-19
17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案例 一起触电损害赔偿案件

2004年5月10日上午苏某与同伴等人一道在抗旱沟渠边钓鱼，因使用的碳素钓鱼杆顶端及钓鱼线触及上空的10KV高压线被电击，经现场抢救无效死亡。苏某家人以供电公司架设线路不符合国家安全规范为由，要求供电公司赔偿各项损失276552元，本案经两级法院开庭审理，依法驳回了苏某家人的诉讼请求。

2015-4-19
18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9月23日晚8时，上海市浦东建筑群景观灯熄灭。上海作为全国性的节能减排体验活动城市之一，当晚8时至8时30分熄灭外滩、浦东建筑群景观灯。此次活动用熄灭景观灯半小时的方式，给人们以全新的节能体验，倡导全社会节能理念。新华社记者伍婧丹摄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这是河北邢台翔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爆破冷却塔和动力通风塔的场景。9月6日，河北邢台翔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对总装机容量114MW的小火电部分设备成功进行爆破拆除，该公司的热电机组已于7月23日全部关停。新华社记者 杨世尧 摄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节约能源法

修订前内容 (97) 修订后的内容 (07)

- 总则
- 节能管理
- 合理使用能源
- 节能技术进步
- 法律责任
- 附则

我国建筑能耗的占全社会能耗总量的27.5%；交通运输占10.3%；政府机关能耗约占6.7%。


- 总则
- 节能管理
- 合理使用与**节约能源**
 - 一般规定、工业节能、**建筑节能**、**交通运输节能**、**公共机构节能**、**重点用能单位节能**
- 节能技术进步
 - **激励措施**
- 法律责任
- 附则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修订后《节约能源法》主要特点

- 扩大了法律调整的范围
- 健全了节能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
- 完善了促进节能的经济政策
- 明确了节能管理和监督主体
- 强化了法律责任


由8条增为**19条**，原法4处提到罚款处罚，最高限额5万元，而新修法有**16处**提到罚款处罚，最高罚款金额提高到**50万元**。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节能管理制度

- 节能目标责任制和节能考核评价制度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
- 落后高耗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
-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制度
- 能效标识管理制度
- 节能表彰奖励


➢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一万吨标准煤**以上的用能单位；
➢ 国务院有关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指定**的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五千吨以上不满一万吨标准煤**的用能单位。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可再生能源法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二章 资源调查与发展规划 (第8、9条修)
- 第三章 产业指导与技术支持
- 第四章 推广与应用 (第14条修)
- 第五章 价格管理与费用**补偿** (第20条修)
- 第六章 经济激励与监督措施 (第24条修)
-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29条修)
- 第八章 附 则

可再生能源，是指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等**非化石能源**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可再生能源法》要点

- 资源调查与发展规划——**全局统筹**
- 推广与应用——**全额保障性收购**
智能电网
- 经济激励与监督措施——**发展基金**



2015-4-19

25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清洁生产促进法

(2002-2012)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清洁生产的推行
- 第三章 清洁生产的实施
- 第四章 鼓励措施
- 第五章 法律责任
- 第六章 附则



2015-4-19

2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清洁生产促进法》重点修订的条款内容

- 强化政府推进清洁生产的工作职责
- 扩大了对企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范围
- 明确规定建立清洁生产财政支持资金
- 强化了清洁生产审核法律责任
- 强化了政府监督与社会监督作用

2015-4-19

27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2014年2月25日和2月27日拼版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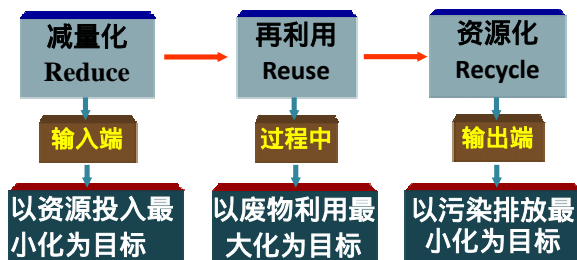
2015-4-19

28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的 3R 理念



2015-4-19

2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 目前，我国钢铁、电力、水泥等高耗能行业的单位产品能耗比世界先进水平平均高20%左右；矿产资源总回收率为30%，比国外先进水平低20%以上；木材综合利用率为60%，比国外先进水平低20%。再生资源利用量占总生产量的比重，比起国外先进水平也低很多。

2015-4-19


30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二章 基本管理制度
- 第三章 减量化
- 第四章 再利用和资源化
- 第五章 激励措施
- 第六章 法律责任
- 第七章 附 则






2015-4-19
31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的主要内容


- 循环经济规划制度
- 总量调控制度
- 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 重点企业重点管理
- 强化产业政策的规范和引导
- 激励机制

2015-4-19
32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与《节约能源法》 关系


- 普通法与特别法的关系

资源的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是《循环经济促进法》的主要调整对象。其中对生产、流通、消费过程中减量化的规定，不可避免与《节约能源法》存在交叉和重复。从两者调整范围看，在《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减量化既包括减少能源消耗，也包括减少原料使用和废物产生，而《节约能源法》只调整能源利用过程中的减量化，前者的调整范围要明显大于后者。从一定意义上讲，《节约能源法》是能源利用领域“减量化”的专门法，《节约能源法》也是循环经济立法的特别法。

2015-4-19
3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与《清洁生产 促进法》的关系

循环经济包括大、中、小三个层次的循环，清洁生产属于企业内部的小循环。概言之，清洁生产是循环经济形态的微观基础，循环经济则是清洁生产的最终发展目标。《清洁生产促进法》涵盖了资源开采和制造等整个生产领域，应该说，已经体现了循环经济在生产环节的基本要求。因此，《清洁生产促进法》是循环经济促进法律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2015-4-19
34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与《清洁生产 促进法》的关系

- 上位法与下位法的关系？ ✘
- 普通法与特别法的关系 ✔

2015-4-19
35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循环经济促进法》与《清洁生产 促进法》的关系

现行两部法律对产品包装物及其回收都作了规定。为作好法律间的界定和相互衔接，在修改清洁生产促进法时，对列入强制回收产品和包装物等循环经济促进法已有规定的部分（原第27条）作了删除。目前，在遏制过度包装方面，清洁生产促进法更加强调企业在产品设计和生产环节减少过度包装（第20条），循环经济促进法更加注重产品使用后的回收利用环节（19条），两者各有侧重，互不重复。

2015-4-19
3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 “电力需求侧管理”节能潜力巨大。有数据显示，预计到2020年，我国通过电力需求侧管理能够节约的电量大约相当于装机为1.5亿千瓦的发电厂的发电量。

2015-4-19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关于印发《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改运行〔2010〕264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发展改革委、物价局、经信委（工信委、经贸委、经委）、财政厅（局）、国资委、能源局，各区域电监局、城市电监办，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的要求，我们制定了《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附件：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国资委
电监会
能源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四日

2015-4-19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管理措施
- 第三章 激励措施
- 第四章 附则



2015-4-19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

- 效力等级是什么？

第一条 为提高电能利用效率，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保障用电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 是否属于部委规章？

2015-4-19

规章与规范性文件的区别

- 从内容上看，凡是法律、法规规定以规章形式规定的事项，应当制定规章，比如，设定行政处罚，出台法律、法规的配套制度，均属于规章。此外行政管理的重大制度也应当制定规章。至于一般规范性文件，主要用于部署工作，通知特定事项、说明具体问题。
- 从形式上看，2000年7月1日《立法法》实施以后，规章都必须以令的形式发布，因此凡是以令的形式发布的，就是规章；一般规范性文件不以令的形式发布，往往以通知、函等形式下发。
- 从结构上看，规章一般采取章、节、条、款的结构，规范性文件则比较松散，一般没有结构要求。
- 规章要报国务院备案，规范性文件则不需要。

2015-4-19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 对电力需求侧管理进行了重新定义（第3条）；

电力需求侧管理是指为提高电力资源利用效率，改进用电方式，实现科学用电、节约用电、有序用电所开展的相关活动。

2015-4-19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 (2) 明确了电力需求侧是实现节能减排目标的一项重要措施(第6条)；
- (3) 明确了电网企业是实施主体(第7条)，要求加强对用户用电信息的采集、分析(第13条)；

2015-4-19

4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 (4) 明确了电网企业年度电量节约不低于年度售电量的0.3%，电力节约不低于最大用电负荷的0.3%(第14条)；

2013年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均超额完成电力需求侧管理目标任务，共节约电量162亿千瓦时，节约电力344万千瓦。除西藏外，全国30个省(区、市)电网企业全部完成2013年度目标任务，其中17个考核等级为优秀，12个考核等级为良好，1个考核等级为合格。北京、河北、山东、安徽、湖北、江西、海南、宁夏8个省(区、市)考核工作组织较为得力。(详见附表)

2015-4-19

44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2013年度电网企业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地区	节约电量(亿千瓦时)		节约电力(万千瓦)		考核等级
	目标	实际完成	目标	实际完成	
北京	0.20	0.22	4.73	4.88	优秀
天津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河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山西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内蒙古	0.20	0.20	4.00	3.75	良好
辽宁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吉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黑龙江	0.20	0.20	4.00	3.75	良好
上海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江苏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浙江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安徽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江西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山东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河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湖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湖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广东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广西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海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宁夏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新疆	0.20	0.20	4.00	3.75	良好
西藏	0.20	0.20	4.00	3.75	良好
青海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四川	0.20	0.20	4.00	3.75	良好
重庆	0.20	0.20	4.00	3.75	良好
贵州	0.20	0.20	4.00	3.75	良好
云南	0.20	0.20	4.00	3.75	良好
陕西	0.20	0.20	4.00	3.75	良好
甘肃	0.20	0.20	4.00	3.75	良好
宁夏	0.20	0.20	4.00	3.75	良好
青海	0.20	0.20	4.00	3.75	良好
西藏	0.20	0.20	4.00	3.75	良好
新疆	0.20	0.20	4.00	3.75	良好

2015-4-1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 (5) 要求电网企业通过采用节能变压器等技术和措施降低线损(第15条)；
- (6) 电网企业负荷监测能力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70%以上，控制能力达到最大负荷的10%以上，100千伏安及以上用户全部纳入负荷管理范围(第18条)；
- (7) 对需求侧管理所需资金来源作出了规定(第22条)。

2015-4-19

4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电力需求侧管理制度的完善

- 改变观念
 - 充实完善激励措施
 - 配备专业人才与岗位
- 行政手段 → 激励措施

2015-4-19

47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中国能效标识



美国能源之星标识



瑞士Top10能效标识

2015-4-19

48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依据相关产品性能国家标准的要求编制

能效高、能耗低

能效低、能耗高

能效标准现行有效版本

最终责任方，或品牌所有者

标识的最主要内容，依据能效标准确定

不同产品能效量纲和主要性能指标不同，在有关产品的能效标识实施技术要求中确定

等级1的颜色为深绿色，表示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最节电，即耗能最低；
等级2的颜色为绿色，表示比较节电；
等级3的颜色为黄色，表示产品的能源效率为我国市场的平均水平；
等级4的颜色为橙色，表示产品能源效率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等级5的颜色为红色是市场准入指标，低于该等级要求的产品不允许生产和销售。

2015-4-19 4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本着不改变原有标识样式的原则，将二维码融入能效标识

扫描二维码进入的页面显示

目前仅有海尔和长虹两家企业在试用能效标识二维码

2015-4-19 50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2005)

共5章27条。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能源效率标识的实施
- 第三章 监督管理
- 第四章 罚则
- 第五章 附则

2015-4-19 51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 自2005年3月1日实施以来，截止到2015年1月1日，国家质检总局先后公布了11批产品目录，共计37种产品。

资料来源：中国能效标识网，<http://www.energylabel.gov.cn>

2015-4-19 52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能效标识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及有关重点

- 强制性、统一性
- 新颖的实施模式
- 监督管理

企业自我声明+备案+市场监管

检查+举报

2015-4-19 5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案例 中国能效标识第一案

2009年7月5日，珠海市李女士在珠海圣龙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购买了一台型号为KFR - 50DLW / Y - B1的美的商用空调。该空调的能效标志为二级，可细心的李女士却发现一开空调，电表就猛转。于是她委托中国家用电器检测所对空调做了能效检测，检测结果为这台标明制冷量实测为4690.4瓦、制冷消耗功率为2044.9瓦，两项指标远远低于标注的5000瓦、1650瓦，也就是说这台空调实际能效为2.29，远远达不到2级能效标准。于是，李女士一纸诉状将美的空调公司告上了法庭。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李女士提出的诉讼。李女士要求被告美的空调公司和销售方返还空调购买款3500元，并赔偿鉴定费、交通费等各类损失累计33500元。

2015-4-19 54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

(2014.12.10)

第一部国家碳市场立法



自公布之日起30日后施行


国务院《规章制度程序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规章应当自公布之日起30日后施行。


2015-4-19
55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配额管理
- 第三章 排放交易
- 第四章 核查与配额清缴
- 第五章 监督管理
- 第六章 法律责任
- 第七章 附则




2015-4-19
5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重要术语

二氧化碳 (CO₂)、甲烷 (CH₄)、氧化亚氮 (N₂O)、氟氯化物 (HFCs)、全氟化碳 (PFCs)、六氟化硫 (SF₆) 和三氟化氮 (NF₃)

- **碳排放**：是指煤炭、天然气、石油等化石能源燃烧活动和工业生产过程以及土地利用、土地利用变化与林业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以及因使用外购的电力和热力等所导致的温室气体排放。
- **碳排放权**：是指依法取得的向大气排放温室气体的权利。
- **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是指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施行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经其备案并在国家注册登记系统中登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量，简称CCER。

2015-4-19
57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案例 中国风电集团首批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成功实现销售

中国风电集团与武汉钢铁集团近期在北京举行了《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购买协议》签约仪式，首批核证自愿减排量将成功实现销售。

中国风电集团将其位于湖北省的湖北子陵铺、湖北金泉、湖北襄州峪山和湖北枣阳新市四个风电项目，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产生的减排量出售于武汉钢铁集团，减排量销售售价为每吨人民币7.5元。

本次交易是中国风电集团在中国区域参与碳减排交易的首次尝试。随着中国碳减排市场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中国风电集团还将会就其在中国其他地区及在未来将产生的CCER在销售市场进行探索，并努力实现销售，为股东带来更高回报。

资料来源：中国风电集团
<http://www.chinawindpower.com.hk/CN/News/3128.html>




2015-4-19
58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1) 管理层级——两级管理

- 国家发改委——规则的宏观管理
- 省级发改委——执行的微观管理

2015-4-19
59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2) 覆盖范围

首先，国家发改委规定纳入的温室气体种类、行业范围和重点排放单位确定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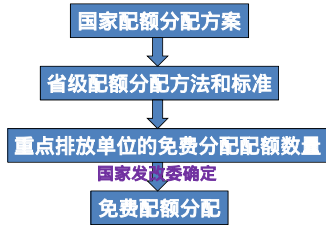
然后，省级发改委根据以上规定确定重点排放单位名单，并报国家发改委确认。

省级发改委可适当扩大行业覆盖范围，增加纳入的重点排放单位。即地方覆盖范围可大于国家统一的覆盖范围。

2015-4-19
60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3) 配额总量和配额分配



2015-4-19

61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国家配额总量、地方配额总量、免费配额数量的关系

• 国家配额总量 = \sum (地方配额总量) + 国家预留配额

用于有偿分配、市场调节、重大建设项目等

• 地方配额总量 = 地方免费配额 + 地方有偿配额

取决于省级发改委在国家统一免费分配标准基础上进一步削减的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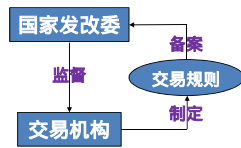
2015-4-19

62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4) 碳排放权交易

- 交易机构
- 交易场所
- 交易规则
- 交易主体



重点排放单位及符合交易规则规定的机构和個人

2015-4-19

63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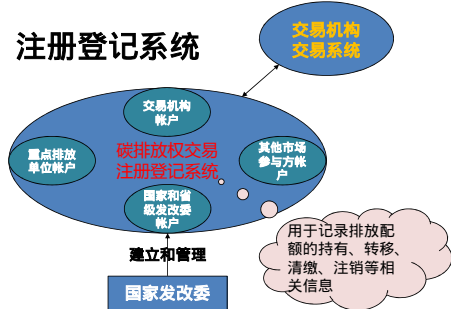
深圳试点中国首个碳排放权交易所，2013年6月18日正式上线交易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5) 注册登记系统



2015-4-19

65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6) 碳排放核算报告和核查 (MRV)

碳排放报告和核查的管理权主要在省级发改委，由其管理辖区内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报告、核查报告报送情况，并监督管理核查机构的核查工作。国家发改委则主要负责统一核算报告的技术标准，并对核查机构的资质进行统一管理。

2015-4-19

66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解读

(7) 配额清缴

配额清缴的管理权主要在省级发改委。国家发改委只负责配额清缴情况的公布。

2015-4-19

67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特点

- 从内容上看，本次出台的管理办法主要为框架性文件
- 配额分配给予地方灵活性
- 交易平台将由国家指定
- 统一全国“度量衡”
- 借鉴试点经验以信用体系约束企业

2015-4-19

68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

